

他们看来，真是好不浪漫。一个来野战团检查

工作以上级名义在学院里闲逛时恰巧遇见了一

群羊在操场上结队而过，姿态从容

自若，上级官员站在操场上闻

息一阵，开道。牧羊人在路上上似

官员时^{如羊只}上^{如羊只}总急喊了接受检阅的方队。

他板着脸沉默不语地驱马，情不自禁地将柳

树条夹在左手作持枪状，而右手极努力地抬起

来向官员致以军礼，与此同时，眼睛却偷偷

地眯着，胡须在嘴边跳^着。上级官员被这一幕

情景逗笑了，他更是和气地朝牧羊人^{显之公}致意。

也许根本不用核对，转念个牧羊人^{显之公}的幽默天

性就可以断定他不是别人，正是^{显之公}。在^{显之公}

上以同样的从容不迫驱赶羊群朝营场豁口走去

时，后面追上来几个气喘吁吁的解放军。他们赶

◎ 王有才 著

关于风情的故事



旗鼓文丛

◎ 新疆人民出版社

关于风情的故事

● 王有才 著

捐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XT0-0811323



王有才，
1951年生，
1969年自喀什入
伍，四十岁前一直
在南疆生活，在野
战部队工作，现为
新疆军区创作室创
作者，从事小说、
报告文学及电视剧
创作，其中中篇小
说《旧属那斯学
丁》、报告文学
《“翻译官”艾海
提·马吉的故事》
、电视剧《在雪
线上》等在全
获奖。

王有才

总序

周 涛

旗是军旗，鼓为战鼓，取此意而起名“旗鼓文丛”。旗帜所引，军之方向，方向就是江主席提出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其中一条就是“先进文化的代表”，这就是对我军文化建设的总要求。鼓角所励，军之士气，士气就是戍守边疆十万官兵战胜一切艰险的立军之本。文丛初衷为建军八十周年献礼丛书，四位军旅作家，或新兵，或老兵，均成长于天山南北，从军于八一轶

门，头顶红星，心怀家国，以驻地故乡为故乡，视人民为亲人。耿耿丹心，化为笔墨；漫漫军旅，留下字迹；寒暑易节，初衷未改；时尚变更，心志难移。

我军是一支有着伟大光荣传统的人民军队，当之无愧为中华民族历史上最辉煌、最具凝聚力的军队，十大元勋，千员猛将，历经百战，创造了军事史上的无数奇迹。我爱我军，我写我军，是军队作家光荣的使命和天职。为一支有着八十年历史的光荣军队作史记，写春秋，使命太大，笔墨太浅，所呈献礼，也远不能达其丰功伟绩之万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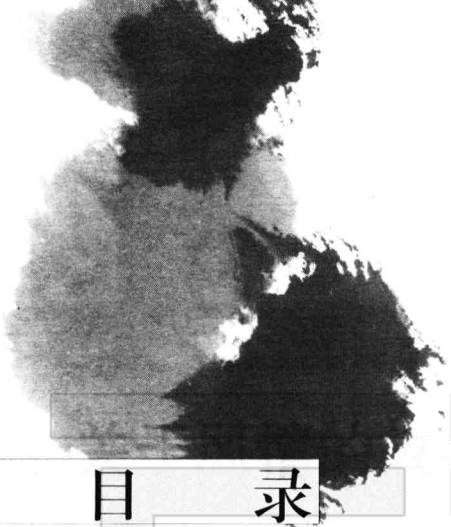
我们还需要深入生活，努力学习，不断地提高自身的政

治水平和文化素养，以期不辜负军区首长和十万官兵的厚爱，在此基础上更上层楼，创作出无愧于时代的优秀文学作品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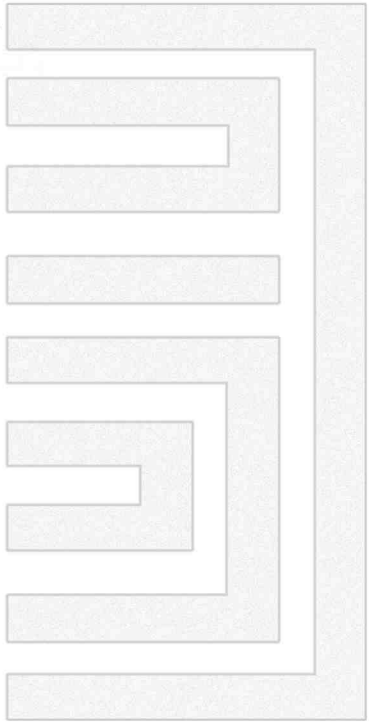
“两三星斗胸前落，十万峰峦脚底青”，这正是昆仑卫士的精神境界。

是为序。

2002年3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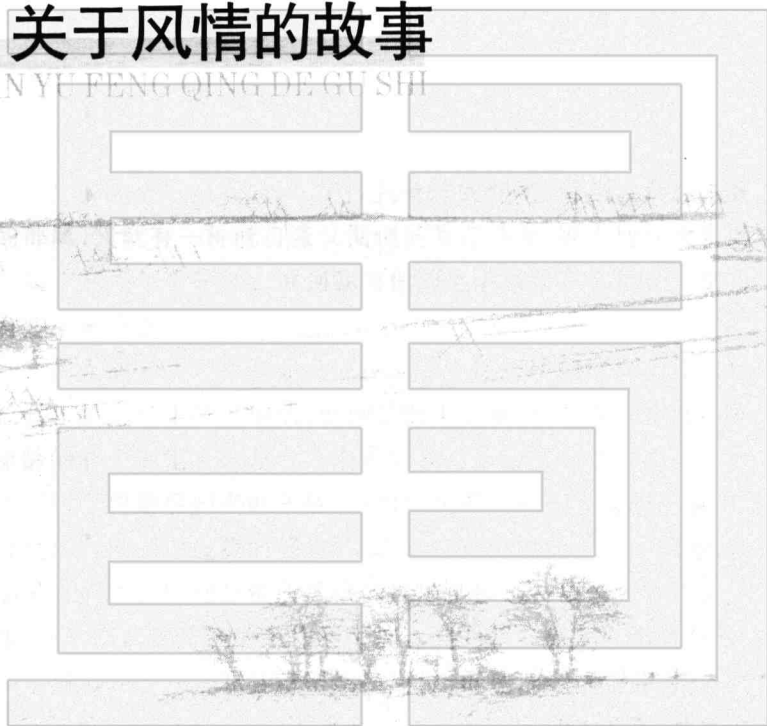
目 录



1	关于风情的故事
75	胡连长轶闻录
121	安详的坎别得里
183	山谷英雄事

关于风情的故事

GUAN YU FENG QING DE GU SHI





我曾经有一个部属，一个极其特殊的部属。每当说到他是我的部属，我就有一种既自豪又惭愧的复杂感觉，因为他与通常的部属实在是相去甚远，远到我与他的上下级关系常常让人觉得有些本末倒置。

首先他大我十岁。如果说我奉命上任野战师群众工作科科长时年龄是三十三岁的话，他就是四十三岁，按照现今军官任职年龄的有关规定，这是一个上校团长可以考虑从这个职位上退下以后寻找最后归宿的年龄，然而他只不过是一个营职干事。我曾经几次试图通过我的努力，说动师首长给他提升一下职务，但都没有成功，原因是他所从事的这项工作是一项极为特殊的工作，而从事这项特殊的工作所可能达到的职务高度只能是营职，如果想给他动一下职务就得调换岗位，可是，你上哪里去找一个像他这样的人接班呢？他可是唯一的。师长当时这样说。其次他虽然是我的部属，但在很多时候，我更像是他的部属，在这些时候，我们群工科的中心是他，他全权负责着的那项工作是科里的头等大事，他的一言一行都举足轻重，而作为科长的我却只能围在他身边打转转。还有一点纯粹属于表面现象，但是这表面现象



曾经在我心理上也形成了某种压力。我记得我正式上任坐进群工科办公室的那天，他礼貌地从座位上站起身来，就在那一刻，从来对自己的外部形象感觉良好的我忽然自惭形秽起来，并且这种自惭的感觉从此开始伴随着我，直到我在几年以后离任群工科长。他身材出奇的高大，有如被西斜的太阳拉长的人影，两条长腿踩着高跷，一双大脚像两只滑板，他和我握手时向前跨出几步，我觉得他是隆隆地驶过来的。这个巨人般的部属长着那种与他的身材相配套并且大起大落别具一格的面孔：深陷的灰眼睛，陡峭的高鼻子，腮帮开阔得像农家庭院里的土炕，如果清理不及时，几天工夫肯定就能生出一块好毡片来。和他在一起，你不能不时时刻刻地感受到他巨人般的躯干挟带着的气势对你的压迫。所以，从那以后，我总是有意识地与他保持些许距离，以免在他的比照下损害了群工科长的形象。

不用说，他不是汉人，而是一个维吾尔人，这是我这个特殊部属最重要的特殊之处。他叫那斯丁·伊卜拉欣。他给我介绍他的姓名时说，汉人通常都叫他老那。我问他哪个na，他说这边来那边去的那，其实哪个na都行，拿东西的拿也行，无所谓，反正只是个音译。我当时听着就笑了，我觉得挺有趣。实际上叫他老那也是很古怪的，相当于你把你把—个叫做肯尼迪的美国人叫老肯，不过这叫法古怪但却亲切。

老那虽然巨大，但却颇有些巧舌如簧，他像精通他的母语一样精通汉语，他能不假思索地说出所有的汉语日常用语，而且能比较方便地说出诸如“求爷爷告奶奶”、“牛头不对马嘴”之类的俗语和成语来。不过仔细去听，还是能够听出些异样的发音来，比如，他把“解放军”说成“解胖军”；把“吃羊肉”的“肉”字发成既不像“肉”也不像“入”的音，听起来像是“吃羊入肉”，在说“人民”的“人”、“如果”的“如”时，尽管最终没有把它们维语化，



但是差点把它们说成卷舌音的危险性从他的喉咙里是可以感觉到的。

领导这样一个庞大、特殊、性情独具的异族部属，在心理上绝不是平易的，新奇、神秘、忐忑使我充满了对他的探究之情；同时，当我想象着这样一个部属将在我的指挥下东跑西颠地去执行任务时，一种歉疚的心理便相伴而生。

其实，我的这位部属的所有特殊性都是必然的，我们这个野战师所驻扎的库车地方——南部新疆一座声名远扬的千年古城——本身就是一个极为独特的所在。

当我刚踏上这片土地的时候，这座古城就以它的万种风情向我频频地散发着它的撩人气息。

我站在街头，任目光镜头般游移：像坐板凳一样横坐在驴背上晃悠着双腿的黑衣老头儿，一手揪住驴耳朵牵过龇牙咧嘴的驴头，一手从自己嘴边拿下吃剩的瓜皮，直截了当地捂在驴嘴上；一个头脸像土块儿的乡下姑娘扭身去看那穿着入时浑身散发着野玫瑰香气的时髦女郎时，她头上记录年龄的数根发辫和她四季不离身的筒裙同时飞旋起来，远处，斜睨着这景象的烤肉师傅嘹亮高亢地用维汉两种语言喊出一声：羊肉串尝一尝，再好的东西也不想。并且用两根手指蘸一下羊油久久地涂捻着他那韵味十足的卷梢儿胡。

我漫步在回荡着各种兵营声响的营区大道时稍稍定了下神，街市上如歌的叫卖声炊烟般升起来了，不知起自何处、天籁般的十二木卡姆的歌声和琴声思绪似地流淌开了，巴扎上皮鞭子和木车轮扬起的尘土的呛人气息越墙而来，薄雾般轻罩在营盘之上，从饭馆里和人们身上散发出的洋葱和羊肉的混合气味渗透进来，飘带般缭绕在兵舍之间。我沉睡于夜半梦乡，迷蒙间，院墙外田野上一阵勤恳的犬吠和守夜人排遣寂寞的一支情歌将



我惊醒,使我陡然忧伤起来,彻夜未眠,而黎明将至,远处老城清真寺阿訇诵经声军号般悠扬地荡过来,召唤人们参悟那日复一日流水般的生活。

我们群工科就是和这样一种颇具情调的生活频频发生着联系,我们的职责就是要把散发着汉文化气息和既高度规范化又充满青春张力的军营,与这种生活水乳交融起来,使这支军队与驻地维吾尔人融洽亲密如惯常所说之鱼与水。由此我们的工作便有了一种无以言说的不同凡响。

我记得我上任时那些最初的情形。

我们办公室的门每天都要被小心翼翼地推开几次。有时候探进来一颗长着很风骚的卷得像钟表发条一样的翘胡子的脑袋,他一边问话,一边像上发条一样用手捻着翘胡梢,随着胡子更加卷曲,满脸绽出了明媚的笑,好像笑容是上足劲的发条胡子启动起来的。有时候,一个脑瓜上浪漫地斜扣着一顶水瓢似的小花帽的男子,半截身子刚探到门里,就先抬起手掌在脑门上响亮地拍一下,晃着脑袋沮丧地“外江”一声,然后手按着脑门走进来。这些维族老乡走到办公桌前,通常都极有礼貌地先朝我和科里的阿里木江翻译施以抚胸点头的维族礼节,然后就和老那坐在待客的条椅上说话去了。这样,我坐在办公室就有了坐在有茶炊的火炉边的感觉,耳边老是响着低沸着的开水似的咕噜咕噜的维语交谈声,时而又爆出几声蒸汽掀动茶炊盖般的响亮笑声,或者从茶炊里往外“扑扑”冒气般的叹息声。交谈中,他们中有人便会想到他们的谈话需要有一种东西持续地激励以便调动起一段颇有兴味的交流。于是这人从怀里摸出一个古旧的扁铁皮盒,用三个手指从里面捏出新疆的流行烟草莫合烟来,另一个则迅速地拉过一张报纸扯几条烟卷纸,互相让烟递纸,接着用手指搓



卷,用舌唇舔舐,继而又粗又长的手制的烟卷便斜斜地叼在他们的嘴角上,最后由持火柴者逐一点燃了。这时候,办公室就又飘绕起村庄上空那种袅袅炊烟般的莫合烟的蓝色烟雾;这种烟雾的气味,不像香烟那样柔软无骨,它有一种呛人的气息,像一个很有个性的人的脾气。有时候,他们的谈话很短促,大约来访者只是把要请老那相帮的事体说清,于是老那去拎起他的军帽,边扶弄着边对我说:“科长,有一个事情我出去一下”,并不具体告知何事何故,来访的维族老乡离开时,总是很周全地过来认真地握一下我和阿翻译的手,然后用另一只手抚着胸,躬着腰点着头像倒车一样后退着离去,而把那幻觉般的烟雾和颇有民族风味的身体的气息遗留在群工科办公室。

我从戎新疆多年,对于浓郁的异族风情,虽不疏于目睹,但将它弥漫于我所从事的群众工作之中,在我确是另一种新奇了。那时候,我用一种欣赏的心情去阅读那一幕幕从街头引进到办公室的民族风情画,用优雅的心情去体味莫合烟的蓝色烟雾和他们身上散发出的独特气息在触及我味觉时碰撞出的浪漫情调,仍然会毫不自知地陷入一种轻雾般漂浮的沉醉状态。

部队的汉族军人是用一种很稀疏的节奏突然造访的,他们要么额头上垂着些热汗,要么脸上挂着些焦急,进门冲我草率地点一下头,就直接拽了老那往外走,一边拽一边简洁地通报情况:“那边发生了点事,得劳你出马调解一下。”老那依原样拎帽子告假匆匆而去。

起先我猜想,来群工科的维族群众和汉族军人可能对我尚不熟悉,觉得不便打扰,后来我又猜想他们大概觉得事情不大,不必惊动科长,心中也就有些释然。后来渐渐地,我从老那外出回来的随意谈吐中得知了一些简括的情况。来访的维族群众中,有一部分是让老那帮忙在部队为他的单位和个人联系某件事



情,大多和群工科的工作关系不大,还有一部分和汉族军人登门的目的相一致。比如部队的汽车碾死了一条横穿马路的维族老乡的看家狗,需要老那前去处理善后;一个维族老乡自认为有充足理由要进师部大门,哨兵却要阻拦,发生了争执,请老那去评理解说。诸如此类,自然不用科长下指示作部署。但是,有些事,我听后心中浮起了不快的感觉。比如一个士兵上街买杏儿,在一个杏摊上拾起这个杏儿捏一捏,捡起那个杏儿看一看,维族杏贩忽然变色,抓着士兵的胳膊要让士兵把一筐杏儿全买走,他说士兵,你的手是摸过猪肉的,用抓猪肉的手抓过的杏子谁还买,你不买走人就别走。士兵据理力争,说他吃过猪肉洗净了手,杏贩说猪肉吃下去已经变成你的肉了,洗手怎么洗得干净。两人在繁华街市上争执不下,围观者众多,且汉人向着士兵,维族老乡为杏贩帮腔,场面好不热闹。我觉得这类事不能算作寻常小事,应划归纠纷一类,因为处理不好都会损害民族关系,并且已经产生了某种社会影响,够上了科长应亲自过问的规格,虽然老那作了恰当处理,但事先应当报告于我,毕竟我是群工科长。在召集科务会的时候,我委婉而又明确地指出了这一点。老那听后略嫌不自自在地在胡茬里笑了笑,莫合烟雾随即模糊了他的面容。阿翻译会后告诉我,前任科长对此一类事从不亲自去管,都是交给老那全权处置的,老那大约已经习惯孤军作战独当一面了。

对于维族群众因各种杂事求助于老那,我起初抱着一种宽怀的态度,但是有一天经历的两件事,却使我颇为光火。

这一天办公室的门被推开后,一个有着神气活现眉毛的年轻脸庞和一只拿着一把干草的手同时出现在半开的门内。这个年轻人见老那不在,便伸着他那把干草,向我呜哩哇啦地说开了,眉毛急剧地在脑门上滑动着,表情快活而夸张。我觉得挺有趣,笑着招手让他进来,他走到我跟前,我看清了那是一把干苜



苜蓿草，他把干苜蓿草在两手之间倒来倒去，翻拣着让我看，我猜他是让我看那草的成色如何，并且从他流水般湍急的维语中捕捉到一个我听得懂的词：买不买。我笑起来，说，“这不是自由市场，你应该到卖饲料的集市上去卖”。他期待地听我说完，把眉毛集合在一起猜测着我的意思，看到我挥手让他走，焦急起来，以为我看不上他的苜蓿草，索性将草摊开在办公桌上，急速地拨来拨去，叽哩咕噜地说着，我想那肯定是一些赞美他的苜蓿草的成色和便宜价格的话语。我被他弄得哭笑不得，将桌上的草收起来塞在他怀里，推他走，他一边不情愿地往外走，一边回头遗憾地朝我摇着头，为我们没有成交遗憾不已。我刚关上办公室的门，就听到他在门外过道里兴奋地叫起来，接着我听到他和刚从外面回来的老那嚶嚶嗡嗡的对话，以及这对话的渐渐远去和消失。

一个多小时后，老那回来了，我得知，他带那个推销干苜蓿草的年轻人跑了几个连队，终于找到了养猪多、正缺饲料的修理所，干苜蓿已经成交。老那说这个年轻人为了表达谢意，硬要塞给他几捆苜蓿草，让他拿回家去喂羊，老那说他没有羊，年轻人在遗憾之余，又要用卸掉了草的毛驴车送老那回办公室。

我想我这时候的表情一定是在不以为然之中又隐含着一点儿讥讽。这一天这类事儿的高潮还在后边。

办公室的门再次被推开是在这天下午，这个人的形象装束使我在一霎间产生了错觉，觉得不是他来到我面前，而是我出现在维族村庄他的庄稼地边。他挽着裤腿赤着双脚，手里捏着赶驴车用的树条儿，他的撇胡是黄色的，不像通常维族老乡那样着意地修饰，而是顺其自然地从上唇很马虎很拥挤地垂下来，像挂在鼻孔上的两小把旧铁丝，上身莫名其妙地穿着一件旧绿军装，把



本来很浓的乡土情调弄得不伦不类。但是他又不同于其他维族老乡，进了办公室后边问候边就从衣袋里摸出一包皱巴巴的纸烟给我和阿翻译散，他居然也来这汉人式的客套，可见与部队的交往和所受的影响。

“那斯丁有没有？”他会点汉语，不过问人像问一件东西。

“那斯丁不在没有关系，我们在一样嘛，有什么事说吧。”我说。

他的汉语实在不能叫做汉语，那些汉语词汇被他毫无章法地随意安装着，语法让他倒腾得一塌糊涂，那根赶驴车的树条儿也在里边起劲地帮着倒忙。他说他的地里需要肥料，他想在营房里拉点垃圾回去土地，他打着找老那的招牌，说通了边门哨兵把驴车先赶了进来，但是拉垃圾出门哨兵要收“牌牌子”——这是维族老乡与汉人打交道时对纸条、证明、凭证等的泛称。

“科长，老那不在，我领他到军务科去开个牌牌子吧。”阿翻译以一个年轻下属的主动性要求说。

可是我对此心存异议：“毛驴车拉垃圾也是我们群工科的业务工作吗？”

“这种事老那能办都办，也成习惯了。”

“习惯不少哇，那就先按惯例来吧。”

阿翻译带着铁丝胡子从军务科空手而归，军务科说营区垃圾前两天刚清除干净，没有垃圾可拉。我对阿翻译说，我们已经尽到了力，让他回去吧。铁丝胡子着急了。

“部队这么大得很，一天就多多的垃圾出来了，我的地对肥料很着急。”

“你的地对肥料很着急我相信，牌牌子军务科不给开我们没有办法。”



铁丝胡子急忙又去掏他的纸烟。阿翻译思忖一会儿说，要不然他领着去垃圾堆查看一下有没有垃圾，回来好给军务科交涉。我不情愿地同意了：“去吧去吧。”

他们走后，我想象军官阿翻译带着一个赤脚农夫在营区转悠着调查垃圾的情景，或许阿翻译还会接过铁丝胡子手中晃悠的树条拨弄几下垃圾，看看是否具有肥力，我想这景象是颇有几分滑稽的。这时候忽然有高亢响亮的驴叫声在肃穆威严的师部办公大楼外响起，我在心中嘀咕一声：这该不会是那头拉垃圾的驴吧？

阿翻译带着铁丝胡子踏勘了几个垃圾堆后，很有收获地回来了。铁丝胡子颇为兴奋地进门就嚷：“垃圾多多的有，很好很好的肥料。”可是阿翻译又有子顾虑，他说他再去不合适，军务科会认为他去垃圾堆是对人家不相信，他说：“科长，是不是动动你的大驾？”

我又一次觉得哭笑不得，这种事儿最后竟然要由我来落实，我摇着头拿起电话。

我向军务科刚刚提起开牌牌子的话头，对方就打断我高声叫起来：“我们正到处找这个维族老乡呢，科长你把他带到楼西拐角看看吧，师首长也叫你来。”

我与阿翻译和铁丝胡子为伍急奔楼西头。一位师首长正和几个机关干部围着一辆毛驴车指指点点，见到我指指毛驴车说：“群工科长，是来找你们办事的吧？毛驴车拴在师部大楼边，毛驴高兴了叫两声，在树皮上啃两口，蛮有味道嘛。”围观的人都笑起来，师首长自己也忍不住笑了。

我上任之后的初次亮相竟然是在这样一种场合，为着一头不合时宜、不知廉耻、惹人发笑的毛驴。我看不见自己的脸，只觉得满脸赤热。铁丝胡子这时候从我身边冲上前去抓过驴缰绳，他